

项目编号：SXDFSH-2025040-1

# 粮油类食材配送服务

##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 购 人：汉滨区民政局（汉滨区中心敬老院）

代理机构：陕西德丰盛和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5 年 12 月

# 目 录

第一章 磋商公告

第二章 投标须知

第三章 商务及合同主要条款

第四章 采购内容

第五章 投标文件基本格式

# 第一章 磋商公告

## 项目概况

汉滨区中心敬老院 2026 年蔬菜粮油肉类等食材供应配送服务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安康市汉滨区瀛湖路 151 号馨康佳苑二单元 1603 室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6 年 01 月 08 日 14 时 3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SXDFSH-2025040

项目名称：汉滨区中心敬老院 2026 年蔬菜粮油肉类等食材供应配送服务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288,000.00 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 1(粮油类食材配送服务)：

合同包预算金额：70,000.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70,000.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 (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 (元)
1-1	其他商务服务	粮油类食材配送服务	1(批)	详见采购文件	70,0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一年

合同包 2(蔬菜、肉类及水产等生鲜食材配送服务)：

合同包预算金额：218,000.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218,000.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 (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 (元)
2-1	其他商务服务	蔬菜、肉类及水产等生	1	详见采购文件	218,000.00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 (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 (元)
		鲜食材配送服务	(批)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一年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 1(粮油类食材配送服务)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2) 《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 (3) 《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4)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5) 《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 (6) 《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 (7) 《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8) 《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9) 《财政部农业农村部国家乡村振兴局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 (10) 《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 (11)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 (12)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绿色采购有关问题的通知》(陕财办采〔2021〕29号)； (13) 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合同包 2(蔬菜、肉类及水产等生鲜食材配送服务)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与包 1 相同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 1(粮油类食材配送服务)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

- (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磋商只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自述材料）；若供应商为生产厂家的须提供有效期内的《食品生产许可证》；若供应商为代理商的须提供有效期内的《食品经营许可证》；
- (4) 供应商应具备良好的商业信誉，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5) 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等不良行为记录（自行提供网上截图加盖公章）；
- (6)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 2024 年的财务审计报告（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
- (7)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 2025 年 01 月至今已缴纳的至少 1 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任意税种），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 (8)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 2025 年 01 月至今已缴存的至少 1 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 (9)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供应商为监狱企业的视同小型和微型企业，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视同小型和微型企业，须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10)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该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

合同包 2(蔬菜、肉类及水产等生鲜食材配送服务)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与包 1 相同

###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5 年 12 月 29 日至 2026 年 01 月 05 日，每天上午 08:30:00 至 12:00:00，下午 14:00:00 至 17:30:00（北京时间）

途径：安康市汉滨区瀛湖路 151 号馨康佳苑二单元 1603 室

方式：现场获取

售价：0元

####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6年01月08日14时30分00秒（北京时间）

地点：安康市汉滨区瀛湖路151号馨康佳苑二单元1603室

#### 五、开启

时间：2026年01月08日14时30分00秒（北京时间）

地点：安康市汉滨区瀛湖路151号馨康佳苑二单元1603室

####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 七、其他补充事宜

获取须知：请在文件获取时间内携带法人授权书、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原色公章），在安康市汉滨区瀛湖路151号馨康佳苑二单元1603室获取采购文件。

#####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汉滨区民政局

地址：汉滨区陵园路33号

联系方式：13991528821

#####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陕西德丰盛和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安康市汉滨区瀛湖路151号馨康佳苑二单元1603室

联系方式：19891559877

#####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冯家欢

电话：19891559877

陕西德丰盛和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12月26日

## 第二章 投标须知

### 一、总 则

本次招标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及国家现行有关法律法规执行。

#### 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1.1 采 购 人：汉滨区民政局（汉滨区中心敬老院）

1.2 采购代理机构：陕西德丰盛和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1.3 招标采购单位：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的统称

1.4 监督管理机构：汉滨区财政局

#### 2. 合格的投标人、合格的服务

##### 2.1 合格的投标人

###### 2.1.1 资质要求：

（一）基本资格条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二）特定资格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

（2）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磋商只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自述材料）；若供应商为生产厂家的须提供有效期内的《食品生产许可证》；若供应商为代理商的须提供有效期内的《食品经营许可证》；

（4）供应商应具备良好的商业信誉，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5）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等不良行为记录（自行提供网上截图加盖公章）；

（6）财务状况报告：提供 2024 年的财务审计报告（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

（7）税收缴纳证明：提供 2025 年 01 月至今已缴纳的至少 1 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任意税种），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8)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 2025 年 01 月至今已缴存的至少 1 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9)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供应商为监狱企业的视同小型和微型企业，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视同小型和微型企业，须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10)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该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

**注：投标人要保证在磋商响应文件中仍有上述资质复印件并加盖公章。经审查，不合格的投标人按无效投标处理。**

2. 1. 2 投标人须从采购代理机构购买磋商文件并登记备案，未从采购代理机构购买磋商文件并登记备案的潜在投标人均无资格参加投标。

## 2. 2 合格的服务

2. 2. 1 投标所提供的有关服务，均应来自上述 2. 1 条款所规定的合格投标人。

2. 2. 2 服务系指磋商文件规定的，投标人须承担的所有相关服务。

## 3. 投标费用

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

# 二、磋商文件

## 4. 磋商文件构成

磋商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第一章 磋商公告

第二章 投标须知

第三章 商务及合同主要条款

第四章 采购内容

第五章 投标文件基本格式

## 5. 磋商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5. 1 提交首次磋商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磋商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在提交首次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足 5 日的，采购人应顺延提交首次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5.2 任何要求对磋商文件进行澄清的供应商均应在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期3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邮箱 [3683295360@qq.com](mailto:3683295360@qq.com)），采购代理机构对供应商所要求澄清的内容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未要求对磋商文件澄清或提出疑问的，将视其为无异议。

5.3 采购代理机构对磋商文件的修改将以书面形式发给所有磋商文件收受人，该修改书将构成磋商文件的一部分，对供应商有约束力。供应商在收到后应立即以书面形式（电子邮件）予以确认。

5.4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文件如有实质性变动的，磋商小组应当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5.5 采购人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磋商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和磋商时间，并将变更时间书面通知所有磋商文件收受人。

6. 磋商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代理机构。

###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 7. 编制要求

7.1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严格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编制和提供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使投标文件对磋商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如果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没有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磋商文件在各方面都作出实质性响应，其投标将被拒绝。

7.2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包括产品的技术资料）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书写。

#### 8. 投标文件构成和格式

8.1 投标人编写的投标文件应包括，但不限于下列部分，请按磋商文件提供的相应格式并依照下列顺序编写：

- (1) 响应函
- (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3) 磋商报价表
- (4) 商务响应偏离表
- (5)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 (6) 资格证明文件
- (7) 投标方案说明
- (8) 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8.2 投标人应按照本须知第8.1条的内容及第五章提供的格式编写投标文件，不得缺少

磋商文件要求填写的表格或提交的资料。

8.3 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按本须知第8.1条规定的顺序编排并应编制目录，逐页标注连续页码，采用胶装方式装订成册。

## 9. 投标报价

9.1 投标报价为完成本项目所要求服务的全部内容、中标服务费及国家按现行税收政策征收的一切税费。

9.2 投标人须对服务要求进行完整报价。采购人拒绝只对部分服务要求进行报价的投标。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的投标分项报价表上标明对本次磋商拟提供服务的单价和总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9.3 投标分项报价表上的价格应按下列要求分项填写：

9.3.1 所供服务的分项报价

9.3.2 其他费用

9.3.3 所有根据合同或其他原因应由投标人支付的税款和其他应缴纳的费用都要包括在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报价中。

9.4 投标人按折扣率进行报价：实际供货价=基准价\*成交折扣率。

基准价依据：招标人管理人员组成询价小组，每月组织两次询价（具体时间由招标人确定），以招标人所在地周边的大型超市或批发市场同质量货品的最低价格为基准价。

基准价确定后，依据成交折扣率确定定期（一月内）的配送价格，锁价周期内，价格不变。若遇突发情况，无法正常开展询价工作时，由成交人按供货单品报价，甲方通过电话等形式核价，经双方确认后，锁定为基准价。

本次报价折扣率包含：食材价+食材到达最终目的地的运输费、仓储费、装卸费、检测费、保险费、售后服务、税费和伴随服务费等。

9.5 投标人不得以低于成本的报价参加投标，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明显低于其他供应商的报价，经磋商小组质询后不能在规定时间内说明理由，或说明理由经磋商小组会认为不成立，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 10. 磋商货币

10.1 投标单位提供的服务一律以人民币报价

## 11. 磋商保证金

11.1 本项目无需缴纳磋商保证金

## 12. 投标有效期

12.1 投标有效期为开标之日起九十（90）个日历日（中标人的投标文件有效期与合同有效期一致）。投标人的投标有效期比磋商文件规定短的将被视为非响应性投标而予以拒绝。

12.2 在特殊情况下，在原投标有效期满之前，采购人可征得投标人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为书面形式提交。

### 13. 磋商响应文件的制作和签署

#### 13.1 纸质投标文件

##### 13.1.1 投标文件构成和格式

(1) 供应商编写的投标文件应包括，但不限于下列部分，请按磋商文件提供的相应格式并依照下列顺序编写：

①响应函

②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③磋商报价表

④商务响应偏离表

⑤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⑥资格证明文件

⑦投标方案说明

⑧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2) 供应商应按照本须知第8.1条的内容及第五章提供的格式编写投标文件，不得缺少磋商文件要求填写的表格或提交的资料。

(3) 供应商应将投标文件按本须知第8.1条规定的顺序编排并应编制目录，逐页标注连续页码，采用胶装方式装订成册。

13.1.2 供应商应提交投标文件正本1份和副本1份。每套投标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副本”。一旦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供应商在提供纸质投标文件的同时提交电子版1份，放入投标文件正本中。

13.1.3 投标文件应逐页加盖供应商印章，并经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由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在投标文件中须同时提交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13.1.4 投标文件应以胶封方式装订成册。投标文件的正本和副本均需打印或使用不褪色的蓝、黑墨水笔书写，字迹应清晰易于辨认。

13.1.5 除供应商对投标文件错处做必要修改外，投标文件不得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如有修改错漏处，须由供应商的法人或其授权代表在修改处签字后才有效。

13.1.6 投标文件因表述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供应商负责。

##### 13.1.7 纸质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 投标文件的“正本”与“副本”应分开包装，封套上应清楚地标记“正本”或“副本”字样。

(2) 标记要求:

- ① 清楚标明“递交至陕西德丰盛和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② 注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和“在 2026年01月08日14时30分之前不得启封”的字样;
- ③ 标明供应商名称、地址及加盖供应商公章;

(3) 资格证明文件复印件单独递交（密封不作要求）；

#### **四、磋商响应文件的递交**

##### **14. 投标文件的提交**

14.1 纸质投标文件应当在开标当日，并于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之前送达开标地点，逾期将被拒绝接收。不接受电子邮件、传真及邮寄等方式递交的投标文件。

##### **15. 磋商截止日期**

15.1 投标单位应在不迟于磋商文件中规定的磋商截止时间将响应文件递交至采购代理机构。

15.2 采购代理机构可以按本须知第5.3条规定，通知因修改磋商文件而适当延长磋商截止期。在此情况下，招标采购单位和投标单位受磋商截止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期。

##### **16. 迟交的磋商响应文件**

16.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磋商小组将拒绝接收磋商截止期后送达的任何磋商响应文件。

##### **17. 磋商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17.1 投标单位在递交磋商响应文件后，磋商截止时间前，可以修改或撤回其磋商响应文件。但投标单位必须在规定的磋商截止期之前将修改或撤回的书面通知递交到采购代理机构。

17.2 投标单位的修改或撤回通知书应按本须知第13条规定密封、标记和递交，并在内层封套上加注“修改”或“撤回”字样。

17.3 在磋商截止日期之后，投标单位不得对其磋商响应文件做任何修改。

17.4 从磋商截止期始至磋商文件确定的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期满这段时间内，投标单位不得撤回其磋商响应文件。

#### **五、磋商与评审**

##### **18. 磋商响应文件开启和评审**

18.1 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磋商、文件开启、评审工作，磋商整个过程接受监督部门的监督。

18.2 采购代理机构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磋商，投标单位须委派代表参加，参加磋商的授权代表携带相关资质证件并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

18.3 开标时，由供应商自行查验其递交的纸质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投标文件是否被开

启、原始密封是否完好，查验完毕签字确认。各供应商对密封查验结果自行负责，不相互查验及提出质疑。

18.4 供应商在开标现场进行二次报价，磋商小组按照评标规则计分。

18.5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开标会议现场做开标记录。

## 19. 磋商小组

19.1 招标采购单位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等有关规定组建磋商小组。

19.2 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及评审专家共3人以上单数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人数不得少于竞争性磋商小组成员总数的2/3。

19.3 磋商小组负责磋商工作，对磋商响应文件进行审查和评估，并向招标采购单位提交书面评审报告，推荐成交候选人。

19.4 文件开启后，直到向成交的投标单位授予承包合同为止，凡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磋商的有关资料及授标意见等内容，磋商小组均不得向其他投标单位及与磋商无关的其他人透露。

## 20、磋商办法及内容

### 20.1 磋商原则：

- (1) 坚持磋商机会均等，信息公开，公平竞争的原则。
- (2) 坚持竞争性、经济实效性和公平性原则。
- (3) 综合评估，择优选择技术方案优、业绩好、服务有保证的成交单位。

### 20.2 磋商程序：

磋商的全过程分为资格审查、第一次报价、符合性评审、磋商过程、最终报价、最终评审六个阶段。最终报价采取集中报价形式。

20.2.1 依据程序，第一次报价和最终报价不予以公开。

20.2.2 符合性评审：磋商小组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出现下列情况的按无效文件处理。

(1) 资质有效性评审：本次磋商所要求的必备资质证明文件，缺其中一项或某项达不到磋商要求，均按无效文件处理。

内容	审查因素	审查标准
资格审查标准	有效的主体资格证明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

	<b>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b>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磋商只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b>履约能力</b>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自述材料)；若供应商为生产厂家的须提供有效期内的《食品生产许可证》；若供应商为代理商的须提供有效期内的《食品经营许可证》；
	<b>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b>	供应商应具备良好的商业信誉,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b>主体信用查询记录</b>	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等不良行为记录(自行提供网上截图加盖公章)；
	<b>财务状况报告</b>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2024年的财务审计报告(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
	<b>税收缴纳证明</b>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2025年01月至今已缴纳的至少1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任意税种)，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b>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b>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2025年01月至今已缴存的至少1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b>中小企业声明</b>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供应商为监狱企业的视同小型和微型企业，须

	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视同小型和微型企业,须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该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
注:以上资料须提供复印件单独递交,以备审查。审查不合格的投标供应商将视为非响应投标,不再进入后续评标阶段。	

(2) **符合性评审:** 磋商小组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符合性评审应满足以下要求:

序号	审查因素
1	投标文件项目名称、项目编号与磋商文件一致;
2	投标文件中投标人公章、法定代表人签字齐全,或签字人具有法定代表人有效授权书;
3	服务期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4	投标有效期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5	投标方案没有出现严重漏项,没有造成系统缺陷,能够保证该项目的顺利实施;
6	其他情况:符合磋商文件或法律法规有关规定的其他情形;
备注:符合性审查不合格的投标单位不得进入下一评审环节;	

(3) 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投标单位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投标单位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 磋商小组要求投标单位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投标单位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投标单位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证明。

### 20.3 磋商过程

(1)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投标单位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投标单位平等的磋商机会。

(2)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

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3) 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投标单位。

(4) 投标单位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 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 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投标单位为自然人的, 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证明。

#### **20.4 最终报价**

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 磋商结束后, 所有实质性响应的投标单位应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终报价;

磋商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 需经磋商由投标单位提供最终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的, 磋商结束后, 磋商小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3家以上投标单位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 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终报价。

最终报价是投标单位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 **21. 磋商响应文件的详细评审**

21.1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终报价的投标单位后, 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终报价的投标单位的响应文件和最终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 **21.2 评标方法: 综合评分法。**

评价和比较以磋商文件为依据, 对所有实质上响应的投标分别从“投标报价”“商务评审”、“服务方案”、“人员”、“业绩”等方面进行评审赋分。

21.3 评分细则:

评审总分值为 100 分, 具体分值如下:

序号	评审内容	评审标准	满分
1	投标报价	<p>以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 其价格分为满分 20 分, 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p> <p>投标报价得分= (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 × 20。</p>	20
2	服务方案	<p>根据磋商单位提供的整体服务方案, 满足采购人需求, 符合本项目特点, 具体包括:</p> <p>1. 管理制度; 2. 运行模式; 3. 项目人员配备(附健康证及检验人员证); 4. 岗位职责分工。</p> <p>方案各项内容全面详细、阐述条理清晰详尽、符合本项目采购需求, 能有效保障本项目实施的得 12 分, 每有一个缺项扣 3 分, 每有一项内容存在缺陷, 扣 0.5-2 分, 扣完为止。</p> <p><b>备注:</b>缺陷是指内容不合理、虽有内容但不完善、内容表述前后不一致、套用其他项目方案或与项目需求不匹配及其他不利于项目实施的等任意种情形。</p>	12
3	质量保证	<p>投标人根据本项目特点, 提供合理完善的质量保证方案。具体包括:</p> <p>1. 进货渠道保证:</p> <p>食材供应渠道正规且质量有保证, 应有严密的采购组织计划, 并保证采购食材票证齐全;</p> <p>2. 供货质量保证:</p> <p>食材各项指标等符合国家食品相关标准及招标文件要求, 并保证相关检验、检疫报告、卫生检验报告齐全。</p> <p>3. 食品安全管理方案完整、规范, 有详细的安全责任划分标准及安全事故的应对措施。</p> <p>方案各项内容全面详细、阐述条理清晰详尽、符合本项目采购需求, 能有效保障本项目实施的得 12 分, 每有一个缺项扣 4 分, 每有一项内容存在缺陷, 扣 0.5-3 分, 扣完为止。</p> <p><b>备注:</b>缺陷是指内容不合理、虽有内容但不完善、内容表述前后不一致、套用其他项目方案或与项目需求不匹配及其他不利于项目实施的等任意</p>	12

		种情形。	
4	配送方案及运输能力	<p>磋商单位根据本项目特点，提供合理完善的配送方案。包括但不限于 1. 整体配送计划方案、2. 流程控制及配送时间管理、3. 质量管理、4. 安全管理、5. 包装保鲜措施等。</p> <p>方案各项内容全面详细、阐述条理清晰详尽、符合本项目采购需求，能有效保障本项目实施的得 15 分，每有一个缺项扣 3 分，每有一项内容存在缺陷，扣 0.5-2 分，扣完为止。</p> <p><b>备注:</b>缺陷是指内容不合理、虽有内容但不完善、内容表述前后不一致、套用其他项目方案或与项目需求不匹配及其他不利于项目实施的等任意种情形。</p>	15
		<p>磋商单位有针对本项目的专业配送人员、符合安全运输标准的运输专用车辆及车辆司机。</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配送服务车辆及人员配置充足满足本项目实施需求计 4.1-6 分；</li> <li>2. 配送服务车辆及人员配置基本充足，基本满足本项目实施需求计 2.1-4 分；</li> <li>3. 配送服务车辆、队伍不充分计 0.1-2 分。</li> </ol> <p><b>注:</b>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未提供不计分(包括但不限于配送车辆自有证明或与第三方配送合作有效协议，司机身份证明、配送人员及司机健康证等)。</p>	6
5	应急处置预案	<p>投标人单位根据本项目特点，提供针对本项目的应急处置预案。</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针对极端天气下的食品配送服务应急方案；</li> <li>2. 针对可能出现的特殊情况(如食品卫生突发事件、意外消防事件等)导致供餐延误的处理预案。</li> </ol> <p>方案各项内容全面详细、阐述条理清晰详尽、符合本项目采购需求，能有效保障本项目实施的得 6 分，每有一个缺项扣 3 分，每有一项内容存在缺陷，扣 0.5-2 分，扣完为止。</p> <p><b>备注:</b>缺陷是指内容不合理、虽有内容但不完善、内容表述前后不一致、套用其他项目方案或与项</p>	6

		目需求不匹配及其他不利于项目实施的等任意一种情形。	
6	实施方案	<p>投标单位根据本项目特点，提供项目实施方案。具体包括:1. 组织机构配置方案、2. 实施进度计划、3. 实施服务保障措施、4. 验收方案等。</p> <p>方案各项内容全面详细、阐述条理清晰详尽、符合本项目采购需求，能有效保障本项目实施的得8分，每有一个缺项扣2分，每有一项内容存在缺陷，扣0.5-1分，扣完为止。</p> <p><b>备注:</b>缺陷是指内容不合理、虽有内容但不完善、内容表述前后不一致、套用其他项目方案或与项目需求不匹配及其他不利于项目实施的等任意一种情形。</p>	8
7	业绩	<p>供应商须提供2022年12月1日至今已完成的类似项目业绩，每提供一项得2分，最高得6分。</p> <p>（以加盖公章合同复印件为准，供应商在磋商响应文件中附合同的扫描件加盖单位公章）。</p>	6
	服务承诺	<p>投标单位根据本项目特点，提供售后服务方案。具体包括：</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提供针对本项目详细完整的售后服务方案，根据项目特性，重点明确、针对性强、贴近项目需求；</li> <li>2. 有相应的技术支持及售后服务机构(提供有效的办公场所证明材料)；</li> <li>3. 售后服务机构组成，人员从业经历及相关人员资料证明(身份证明、人员证书)；</li> <li>4. 售后服务响应(电话支持、线上操作、到场服务)；</li> <li>5. 所投产品安全、配送时效性及免费退换方案。</li> </ol> <p>方案各项内容全面详细、阐述条理清晰详尽、符合本项目采购需求，能有效保障本项目实施的得15分，每有一个缺项扣3分，每有一项内容存在缺陷，扣0.5-2分，扣完为止。</p> <p><b>备注:</b>缺陷是指内容不合理、虽有内容但不完善、内容表述前后不一致、套用其他项目方案或与项目需求不匹配及其他不利于项目实施的等任意</p>	15

		种情形。	
--	--	------	--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中须提供与以上评分因素相关的证明材料。如果发现有弄虚作假的，磋商小组将取消其投标资格。

## 22. 本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 22.1 投标企业政府采购政策

#### （1）中小企业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①本次采购活动执行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的规定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依据本办法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②本项目所属行业为其他未列明行业，参与本次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按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如实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且提供由本企业承担的服务。

（2）监狱和戒毒企业应符合《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

（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符合《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且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4）投标单位应如实提供以上证明文件，如存在虚假应标，将取消其投标资格。

### 22.2 信用融资

（1）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中小微企业优惠条件的供应商，可以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相关政策、业务流程进行信用融资，办理平台（<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

（2）信用融资指银行业金融机构（以下简称银行）以政府采购诚信考核和信用审查为基础，凭借政府采购合同，按优于一般中小企业的贷款利率直接向申请贷款的供应商发放贷款的一种融资方式。

（3）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的通知》（陕财办采〔2018〕23号）相关规定，有融资需求的供应商可根据自身情况，在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平台（网址同上）自主选择金融机构及其融资产品，凭政府采购成交（成交）通知书或政府采购合同提出融资申请。

23. 磋商小组应当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3名以上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报采购人。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终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终报价相同的,按照方案优劣顺序推荐。

#### **24. 确定成交单位**

采购人按照磋商小组推荐的成交候选人排名顺序确定成交单位,并函告采购代理机构。

### **六、授予合同**

#### **25. 中标通知书**

25.1 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采购人的定标复函后,将在规定时间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25.2 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 **26. 中标服务费**

26.1 采购代理服务费/中标服务费的计费标准及缴纳方式:

26.2 在领取《成交通知书》之前,应向陕西德丰盛和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缴纳采购代理服务费/中标服务费。

26.3 采购代理服务费/成交服务费按照原国家计委《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标准参照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计价格[2011]534号文件计收。

26.4 采购代理服务费/中标服务费,可以采取现金、支票、银行汇票、电汇、网银等方式缴纳。

#### **27. 签订合同**

27.1 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30日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27.2 如果中标人没有按照上述第26条或第27.1条规定执行,采购人将有充分理由取消该中标决定。在此情况下,采购人可将合同授予综合得分排序名列下一个的投标人,或重新组织招标。

#### **28. 其他**

28.1 拒绝商业贿赂

28.1.1 投标人须填写一份《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格式见第五章附件)编制在投标文件中,同时保证投标文件正、副本中都有且一致。

### **七、质疑与投诉**

#### **30、质疑及投诉**

##### **30.1 质疑**

(1)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

构提出质疑。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属于采购程序问题的，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属于采购需求的（包括资质要求、技术指标、参数、评分办法等），应向采购人提出质疑；

（2）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3）潜在供应商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采购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在获取采购文件（以供应商填写报名登记表的时间为准）起 7 个工作日内提出。

（4）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包括下列内容：

- ①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②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③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④ 事实依据；
- ⑤ 必要的法律依据；
- ⑥ 提出质疑的日期。

（5）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6）供应商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和投诉。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7）采购人负责供应商质疑答复。采购人委托采购代理机构采购的，采购代理机构在委托授权范围内作出答复。

（8）接收质疑函的方式和联系方式：

①接收质疑函的方式：书面递交质疑函纸质版（当面递交）或 PDF 格式扫描件（发至电子邮箱）

② 联系方式

名称：汉滨区民政局

地址：汉滨区陵园路 33 号

联系方式：13991528821

采购代理机构：陕西德丰盛和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安康市汉滨区瀛湖路 151 号馨康佳苑二单元 1603 室

联系方式：19891559877

邮箱：3683295360@qq.com

## 30.2 投诉

(1)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同级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2) 投诉人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以下简称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的副本。投诉书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① 投诉人和被投诉人的姓名或者名称、通讯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② 质疑和质疑答复情况说明及相关证明材料；
- ③ 具体、明确的投诉事项和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 ④ 事实依据；
- ⑤ 法律依据；
- ⑥ 提起投诉的日期。

(3) 投诉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4) 投诉人提起投诉应当符合下列条件：

- ① 提起投诉前已依法进行质疑；
- ② 投诉书内容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 94 号令）的规定；
- ③ 在投诉有效期限内提起投诉；
- ④ 同一投诉事项未经财政部门投诉处理；
- ⑤ 财政部规定的其他条件。

(5) 供应商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但基于质疑答复内容提出的投诉事项除外。

### 第三章 商务及合同主要条款

1、服务期：一年

2、服务地点及配送时间：采购单位指定地点及配送时间；

3、款项结算：货款按月结算，成交人向招标人提供有效发票。

4、货款支付单位为：汉滨区民政局；

发票开具的“购货单位（人）名称”为：汉滨区民政局。

5、包装及运输

5.1 成交人负责货品的包装及运输。

5.2 成交人应选择运输风险小、运费低、距离短的运输路线。

5.3 运杂费一次包含在单价内，在合同有效期内招标人不再承担任何其他费用。

6、定价方式

6.1 **本项目以实际供货价进行结算，实际供货价=基准价\*成交折扣率。**

6.2 基准价依据：招标人管理人员组成询价小组，每月组织两次询价（具体时间由招标人确定），以招标人所在地周边的大型超市或批发市场同质量货品的最低价格为基准价；

6.3 基准价确定后，依据成交折扣率确定定期（一月内）的配送价格，锁价周期内，价格不变。若遇突发情况，无法正常开展询价工作时，由成交人按供货单品报价，甲方通过电话等形式核价，经双方确认后，锁定为基准价。

7、质量保证

7.1 成交人每次向招标人配送的货品必须为保质期内新鲜货品。

7.2 招标人发现成交人配送的货品破损、变异的，成交人必须无条件更换。

7.3 成交人配送的货品质量必须符合国家有关规范和相关政策，质量优良、渠道正当。

7.4 质保期出现的质量问题由成交人负责解决并承担所有费用。

8、履约保证

8.1 成交公告公示期结束后 30 日内，中标方主动与采购方联系并签订合同书，超过 30 日未签订合同书视为中标方主动放弃，由此引发的一切后果由中标方承担。

8.2 提供的服务等，能满足汉滨区民政局业务发展的需要，符合国家与行业相关规定与要求。若无法满足上述所有需求，在签订合同书 7 个工作日内，投标人需采取可行的方法进行修正与补救，并不得要求采购方承担任何费用。若投标人在上述规定的时间之内没有执行修正与补救措施，或经过修正与补救后仍然无法满足采购方上述所有需求，采购方有权单方面解除采购合同，并且不承担任何责任与后果，同时追究供货方的违约责任，对采购方造成损失的可继续追偿。

8.3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为签订正式书面合同书不可分割的部分，供货方应履行相应的责任。

## 9、违约责任

6.1、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6.2、本合作项目若与国家政策、法律法规等相违背，或因国家政策的调整不允许该项目的继续合作，竞标方应积极配合采购方严格执行国家政策与相关规定，采购方书面通知竞标方后，可单方面终止合作，并且不承担任何责任与后果。

6.3、未按合同要求提供服务不能满足服务要求，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同时报请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对其违约行为进行追究。

## 10、合同（草案）条款及格式

**（本格式条款仅供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双方签订合同做参考）**

# 汉滨区中心敬老院 2026 年粮油类食材

## 配 送 服 务 合 同

甲方：汉滨区中心敬老院

乙 方：

2026 年      月      日

通过招投标程序，\_\_\_\_\_公司被确定为汉滨区中心敬老院粮油集中采购项目（大米、面粉、食用油等）中标供应商（简称乙方）。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双方在遵循公开、公平、公正及平等、自愿、诚信的原则下，特签订汉滨区中心敬老院粮油集中采购项目（大米、面粉、食用油等）采购合同（项目编号：\_\_\_\_\_）。

## 一、所供食材内容及频次

本次所采购的大宗食材供货内容为：大米、面粉、食用油等。乙方要严格按照中标样品配送，不得自行更改。

序号	食材名称	品牌名称	规格及标准	保质期	单品单价
1	大米				
2	面粉				
3	挂面				
4	红豆				
5	绿豆				
6	小米				
7	玉米珍				
8	面片				
9	食用油				

大米、面粉、挂面、绿豆、食用油等食材严格按照甲方采购计划配送。

## 二、食材质量要求

1. 所供应食材质量安全可靠，必须符合国家食品质量安全和卫生安全要求。

2. 乙方每次供货时需向甲方提供相关产品厂家授权书，产品检验报告，食品生产许可证和合格证在供货清单中详细注明食材商标、产地、品名、重量、合格证件等信息。

3. 乙方配送的食材必须是定量包装，产品的包装及标识执行国家标准，具有良好的密封性和防潮性，称量必须与包装袋上标明的重量一致。

4. 所有食材要新鲜，无过期、变质、腐烂、变味、杂质、无毒、无害。

5. 不得提供三无产品、变质、发霉、包装破损的食材。

6. 不得提供临近过期食材。

### **三、配送地点**

汉滨区中心敬老院

### **四、配送要求**

1. 乙方必须按甲方采购计划供货，未按采购计划供货或品种不齐时，甲方有权拒收当日所供所有货品。

2. 不得配送本次集中采购范围外的食材。

3. 乙方每次供货必须向甲方提供本批货物的价格表及相关货物的合格证明或检验报告单等有关食品安全检验证明材料。

4. 提供食品生产日期及质保期证明，所配送的食品临近有效期必须 $\geq 150$ 天(依据生产日期，质保期、配送日期计算)。

5. 特殊情况需按照甲方实际需求，将食材随时配送到位。

6. 乙方在供货过程中由于不确定因素(如恶劣天气导致的大雪封路、道路堵塞、意外事故等)而造成不能按时供货时，应第一时间通知甲方，由甲方

自行采购计划食材，所产生的费用由乙方负责结算。

## 五、资金结算

货款按月结算，乙方向甲方提供合法有效发票，于下月 10 日前办理结算手续。

## 六、安全责任

1. 若因所供原材料质量问题，引发的食物中毒事件，由乙方全部承担经济和法律责任。
2. 食材在存储、运输、发放过程中一切安全责任由乙方承担。
3. 乙方自行承担食材配送到配送地点前的灭失、损毁等一切风险。

## 七、违约责任

1. 若乙方严重违反政府采购有关制度规定或严重违背合同主要条款，造成质量责任事故的，取消原材料供应资格。
2. 若因食材本身存在质量问题，引发食品安全事件，乙方需承担法律责任和经济赔偿。
3. 合同双方如有一方严重违反本合同的行为，应向另一方支付合同总额 5% 作为赔偿金。
4. 乙方不得将此项目分包转包至他人，包含同一法人名下的其他公司或者成交企业 分公司。
5. 甲乙双方应信守合同，不得违约，本合同未尽事宜按《合同法》有关条款解决。

## 八、服务要求

1. 乙方与甲方签订完合同后，为更好服务本项目，在本地设置符合食品存储要求的 存储中心和稳定的服务团队。设置售后服务专用电话，并保证该号码全天

畅通并建立定期回访、沟通的机制。

2. 乙方需定时、定量将所需食材安全配送到甲方指定地点。
3. 乙方所有食材接触的人员必须持有健康证，心理健康，无不良行为记录；掌握相应相关食品安全知识；配送食材的货车司机驾龄必须在三年以上、有一定驾驶经验，配送车上必须有一位责任心强的工作人员负责押运，运送过程规范；配送人员要热情服务，细致工作，与学校交接时手续完备，数量准确。
4. 乙方必须建立本次食材采购专帐。建立商品采购、配送台账，对所有采购配送的食材建立完整的索证、索票档案，为甲方提供加盖有乙方公司红色公章的完整票据。档案自采购之日起至少保存 15 年。
5. 乙方库房重点部位、重点工作区域实行监控全覆盖，并将工作期间的视频同期上传，供甲方实时监管。
6. 乙方须自觉主动接受政府各职能部门对食材的生产、采购、加工、存储、配送等环节的监督检查管理过程的监督检查。
7. 乙方需建立各类突发事件应急机制，组建专门的应急服务团队，制订配套的应急方案。
8. 当出现产品未准时送达、送达数量不足、超过规定出厂日期、产品包装破损、规格不足、口感异常等问题时，须及时采取补救措施。属于产品质量问题的，必须全力配合相关部门的调查并承担相应的一切责任。

## 九、争议解决

1. 因食品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由法律及有关规章规定的部门进行质量鉴定，双方无条件服从该鉴定的结论。
2.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或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若协商未果，任何一方均可向甲方所在地法院提起诉讼。

## 十一、其他

1. 乙方在本合同中提供的公司名称、开户行和账号必须与乙方开具发票的公司名称、开户行和账号一致，否则不予付款。
2. 甲、乙双方应全面正确理解合同文件的所有内容，任何对合同有关条款的曲解或疏忽，均不能使其免除遵守所有合同文件的责任，因此产生的额外费用支出，应由甲方或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3. 乙方不得将合同文件(全部或部分地)用于本合同以外的其他用途。
4. 本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合同期限为1年，自2026年 月 日至2026年 月 日止，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

乙方：

法定代表人签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电话：

电话：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 第四章 采购内容及要求

### 一、采购内容

1. 项目名称: 粮油类食材配送服务
2. 采购内容: 为敬老院 2026 年度日常餐饮所需食材的配送服务 (米、面、油、挂面、包谷珍、绿豆、红小豆、糯米等粮油类食材配送服务)。
3. 技术规格要求:

序号	商品名称	单位	质量技术要求和执行标准	备注
1	大米	袋装	正规企业生产, 非转基因大米(粳米、籼米), 包装要求; 独立包装; 每袋 25kg, 质量符合国家标准 GB1354-2018 一级标准要求(须提供本年度法定质检单位出具的产品检验报告); 原料为 100% 非转基因水稻, 便于运输, 储存, 外包装上必须标明品名、等级、生产日期, 保质期, 执行标准, 储存条件, 生产厂家, 产地等。	
2	面粉	袋装	正规企业生产, 非转基因小麦粉, 不含任何添加剂, 包装要求: 独立包装; 每袋 25kg, 质量符合国家标准 GB1355-2021, 特一等标准要求(须提供本年度法定质检单位出具的产品检验报告); 原料为 100% 非转基因小麦, 便于运输, 储存, 外包装上必须标明面粉品名、等级、生产日期, 保质期, 执行标准, 储存条件, 生产厂家, 产地、产品成份等。	
3	食用油	桶	正规生产企业生产, 包装要求: 独立包装; 每桶 5L。质量符合 GB/T1536 — 2021 标准, 非转基因压榨食用油(须提供本年度法定质检单位出具的产品检验报告)。外包装上必须符合 GB7718-2011<<预包装食品标准通则>>的要求: 原料为 100% 非转基因油菜籽, 包装印有菜籽油品名、等级、生产厂家名称、厂址、出厂日期、保质期限、产品成份、执行标准, 储存条件、非转基因等。	
4	挂面	袋/把	符合 GB/T40636-2021 及有效的食品安全标准, 符合国家标准的有关规定. 持有第三方机构检测报告, 拥有"sc"食品质量安全认证, 6 个月内加工的挂面, 无受潮、无变质、无虫害、无杂质, 包装完好。	
6	包谷珍	散装/袋	每袋 25kg , 质量符合国家标准 GB/T 22496-2008 标准要求, 无变质、无杂质、无虫害, 有 "SC" 标志。便于运输、储存。	
7	绿豆	散装/袋	规格散称或每袋 25kg, 质量等级: 一级绿豆, 需符合国家食品安全标准, 颗粒饱满、色泽鲜绿、无杂质、无霉变、无虫蛀等。保证运输过程中不受污染、不受损。	
8	红小	散装/袋	规格散称或规格不等, 需符合国家食品安全标准, 颗粒饱	

序号	商品名称	单位	质量技术要求和执行标准	备注
	豆		满、色泽鲜绿、无杂质、无霉变、无虫蛀等。保证运输过程中不受污染、不受损。	
9	糯米	散装/袋	规格散称或每袋 25kg, 等级一级, 质量符合国家标准 GB/T1354-2018 标准要求, 无变质、无杂质、无虫害, 有“SC”标志。便于运输、储存。	

4. 服务期限: 一年

5. 项目涉及地点: 采购单位指定地点。

## 第五章 投标文件基本格式

正（副）本

### 粮油类食材配送服务

## 磋商响应文件

项目编号：SXDFSH-2025040-1

投 标 人（盖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详 细 地 址： \_\_\_\_\_

日 期： \_\_\_\_\_

# 目 录

- 一、响应函
- 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三、磋商报价表
- 四、商务响应偏离表
- 五、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 六、资格证明文件
- 七、投标方案说明
- 八、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 一、响应函

陕西德丰盛和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为(采购项目名称)招标采购服务的磋商公告(项目编号)，签字代表(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投标人名称、地址)，提交投标文件正本一份、副本\_\_\_\_份，电子版1份。

在此，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 所附投标报价表中规定的应提交和交付的服务投标总价为\_\_\_\_\_人民币金额数（同时用汉字大写和数字表示的投标总价）。
2. 投标人将按磋商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3. 投标人已详细审查全部磋商文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4. 本投标有效期为自开标日起90个日历日（中标人的投标文件有效期延长为与合同有效期一致）。
5. 投标人完全理解并同意贵方在磋商文件中的有关拒绝投标的条款。
6. 投标人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投标报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7. 若我方获得中标，我方保证按有关规定向贵方支付中标服务费。
8.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投标人名称（公章）：

详细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邮件地址：\_\_\_\_\_

年      月      日

## 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2. 1、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

投标人：\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

系\_\_\_\_\_（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_\_\_\_\_ (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反面

## 2.2、法人授权委托书（如有）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代表公司授权委托\_\_\_\_\_（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我公司合法代理人，代表本公司参加签署本项目\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的投标工作。代理人在本次报价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的一切有关事务，我公司均予承认。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本授权书于\_\_\_\_年\_\_\_\_月\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本授权有效期自开标之日起不得少于 90 日历天。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被授权人签字：\_\_\_\_\_

（公章）：\_\_\_\_\_ 被授权人联系电话：\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附：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面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正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反面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反面

### 三、磋商报价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投标报价（元）	投标折扣率	服务期限	备注
		折扣率_____%		

注：1. 投标报价包含原材料费用（含检疫、检验等）、运输费用、仓储费用、配送费用（含车辆、人工、搬运等）、税费等相关全部费用。

2. 投标报价=70000\*投标折扣率；此报价仅作为报价得分计算依据，不作为后期合同结算的依据，后期合同结算按照中标折扣率据实结算。

3. 投标报价、投标折扣率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投标人：（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 四、商务响应偏离表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项目编号：\_\_\_\_\_

注：根据服务期限、付款、验收及商务条款等要求，此表在不改变表式的情况下可自行制作。偏离度填写：正偏离、无偏离、负偏离。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 职 务: 日期:

## 五、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供应商名称				法定代表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邮政编码	
授权代表				企业类型	
上年营业收入				员工总人数	
营业执照	注册号码		注册地址		
	发证机关		发证日期		
	营业范围（主营）				
	营业范围（兼营）				
基本账户开户行及账号					
资产总额（万元）					
资质名称		等级	发证机关	有效期	
备注					

说明：企业类型指大型、中型、小型、微型；

资质指特定条件要求提供的资质。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六、资格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
- (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磋商只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自述材料）；若供应商为生产厂家的须提供有效期内的《食品生产许可证》；若供应商为代理商的须提供有效期内的《食品经营许可证》；
- (4) 供应商应具备良好的商业信誉，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 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5) 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sgp.gov.cn](http://www.csgp.gov.cn)）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等不良行为记录（自行提供网上截图加盖公章）；
- (6)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 2024 年的财务审计报告（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
- (7)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 2025 年 01 月至今已缴纳的至少 1 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任意税种），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 (8)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 2025 年 01 月至今已缴存的至少 1 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 (9)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供应商为监狱企业的视同小型和微型企业，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视同小型和微型企业，须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10)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该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

**注：投标单位未按磋商文件要求附相关资质证件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 七、投标方案说明

1、按照磋商文件的评分要求编写投标方案及售后服务承诺，格式自拟

2、业绩证明材料

年份	用户名称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元）	签订时间	备注

说明：1、后附业绩证明材料。

2、投标人应如实列出以上情况，如有隐瞒，一经查实将导致其响应文件被拒绝。

3、未按上述要求提供、填写的，评标时不予以考虑。

投标人名称：\_\_\_\_\_（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 八、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单位在此庄严承诺：

- 1、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 2、不向政府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 3、不向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提供虚假资质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政府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中标、成交。
- 4、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得政府采购订单。
- 5、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 6、不在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 7、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或其他供应商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 8、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招标采购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 9、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承诺单位：\_\_\_\_\_（盖章）

全权代表：\_\_\_\_\_（签字）

地    址：\_\_\_\_\_

邮    编：\_\_\_\_\_

电    话：\_\_\_\_\_

年    月    日

## 附件 1:

###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备注：1. 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和《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如实填写并提交本《中小企业声明函》。

3.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附件 2:

《供应商声明》

致: (采购人名称)

我公司在 (项目名称) 项目招标采购活动中, 以我公司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名义参加本项目的投标工作, 并郑重声明:

无与我公司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 参加本项目(标包)的投标活动。并对本“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如有弄虚作假, 我公司将对由此造成的一切不良后果承担经济、法律责任。

供应商名称: (公章)

二〇 年 月 日

附件 3:

**非联合体投标声明**

致: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我公司参与(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的磋商, 作出如下郑重声明:

- 1、本公司保证本项目并非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由本公司独立承担。
- 2、本公司违反上述保证, 或本声明陈述与事实不符, 经查实, 本公司愿意接受公开通报, 承担由此带来的法律后果, 并自愿停止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

特此声明。

声明单位: \_\_\_\_\_ (盖章)

全权代表: \_\_\_\_\_ (签字或盖章)

地 址: \_\_\_\_\_

邮 编: \_\_\_\_\_

电 话: \_\_\_\_\_

附件 4:

供应商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致: (采购人名称)

(———公司) 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合法注册并经营的机构。在此郑重声明, 我公司在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近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供应商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章或盖章) :

日期: 年 月 日

## 附件 5:

### 供应商书面声明函

致: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我公司参与(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的磋商,在此郑重声明:

- 1、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的经营活动中\_\_\_\_\_ (填“没有”或“有”)重大违法记录。供应商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届满的,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应提供期限届满的证明材料。
- 2、乙方\_\_\_\_\_ (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 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 3、乙方\_\_\_\_\_ (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 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
- 4、乙方\_\_\_\_\_ (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如有不实,乙方将无条件地退出本项目的采购活动,并遵照《政府采购法》有关“提供虚假材料的规定”接受处罚。

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供应商: \_\_\_\_\_ (公章)

日期: \_\_\_\_\_